附件2

南京地区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耗材及试剂

集中采购申报信息真实性承诺书

南京市药品集中采购托管中心：

我方自愿参加本次集中采购工作，并承诺如下：

1、保证所申报的产品来源合法；

2、保证申报的资质文件及填报的相关信息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；

3、保证提交的价格信息真实准确。

如涉及提供虚假或伪造信息，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，包括取消本次所有产品响应资格，列入“黑名单”，并自取消之日起两年内，不参与南京地区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耗材及试剂集中招标采购活动。

我方同意申报承诺书在本次集中采购周期内有效，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入围企业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